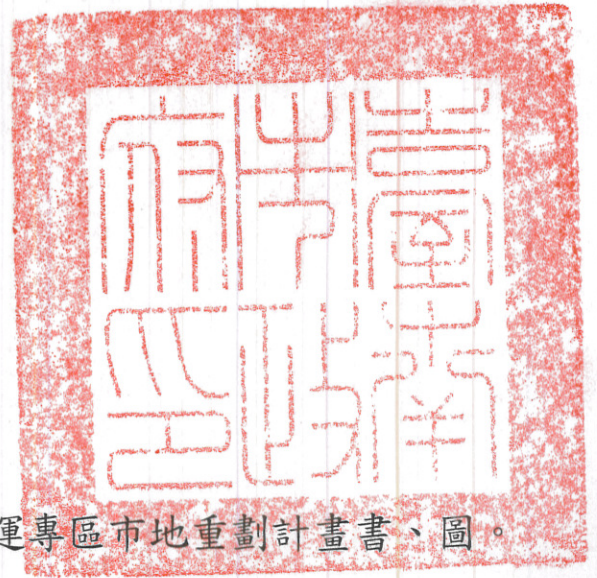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11月1日
發文字號：府地劃字第1020920832A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臺南市第四期永康物流及轉運專區市地重劃計畫書、圖。

依據：

- 一、平均地權條例第56條規定及市地重劃實施辦法第16條規定。
- 二、內政部102年10月9日內授中辦地字第1026651957號函准予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期間：自102年11月11日起至102年12月11日止共計30日。
- 二、閱覽地點：臺南市政府永華行政中心9樓地政局市地重劃科及臺南市政府地政局網站（PDF電子檔）。
- 三、土地所有權人對重劃計畫書有疑義者，應於公告期間內以書面向本府提出理由，並載明土地座落、面積及土地所有權人姓名、住址並簽名蓋章。
- 四、附市地重劃計畫書、圖（存放在閱覽地點）

市長 賴清德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